贵阳市观山湖区发展和改革局

观发改项复〔2017〕87号

观山湖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观山湖区百花新城二号路道路工程项目 建议书的批复

贵阳观山湖投资(集团)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关于贵阳市观山湖区百花新城二号路道路工程项目立项报告审批的申请》(观投城投申字[2017]26号)及相关资料已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议书,现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 观山湖区百花新城二号路道路工程
- 二、项目法人单位:贵阳观山湖投资(集团)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三、项目法人代表: 宋志勇
 - 四、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 五、项目建设地点:观山湖区百花新城
 - 六、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道路为城市主干路, 道路全

长 1507.18m, 宽度 40m, 起点规划的一号路(K0+714.092)平交, 终点 K1+507.18 处与已建金湖路平交,设计车速为 60Km/h。建设 内容: 道路、排水、绿化、照明、管网、交通设施及附属工程等。

七、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为 17085.07 万元,资金来源银行贷款等多渠道方式筹集。

八、建设周期: 6个月。

望接批复后,抓紧按程序完善相关手续后组织实施。 此复。



抄送: 贵阳市城乡规划局观山湖分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统计局,区生态局,区国土分局。

观山湖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17年5月5日印发